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2 月 29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7 年 12 月 29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富特中路 288 号 1 号楼 21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出售 PDS 研发业务所涉及的资产组的议案》，具体请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公告编号：2017-10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非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4.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邮件、现场等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28日9:00-16:00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9号董秘办。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9号

2. 会议联系人：邱根永

联系电话：021-6725696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4日